

2026 年贺家桥村等 11 个村农村公共服务公共照明设施
安装项目

委托代理协议书

采购人：城固县农业农村局



采购代理机构：陕西佳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订立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12 日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城固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（采购代理机构）：陕西佳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有关规定，甲方将 2026 年贺家桥村等 11 个村农村公共服务公共照明设施安装项目 委托乙方组织实施政府采购。乙方在甲方委托事项范围内依法组织实施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现就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委托采购的项目内容：

本项目主要采购内容为：安装太阳能单臂路灯 660 盏，杆高不低于 6 米，照明功率不低于 60W，维保不低于 3 年。其中：合同包 1：柳林镇孟家坪村、柳林镇桃花店村、老庄镇朱家坎社区、双溪镇方家坡村、龙头镇五星村、文川镇文苏村；合同包 2：博望街道贺家桥村、沙河营镇司家铺村、上元观镇曹河坝村、二里镇堵山村、二里镇明珠村。

二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甲方应办理采购项目的有关审批手续，并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审批手续和详细的参考技术指标、质量标准、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和要求。

2、甲方应指定一名项目联系人，代表甲方处理招标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。

姓名：田鹏

电话：15877361312

3、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、合理的要求，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采购品牌，以及含有倾向性或者排斥潜在投标人的要求。

4、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招标文件予以审核并书面确认。

5、甲方应及时答复供应商提出的技术参数、质量标准、服务内容等方面的询问。

6、甲方有权利派代表参加评标委员会，但不得非法干预、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，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。

7、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过程中的 有关商业秘密。

8、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招标采购过程中的行为进行监督。

9、甲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三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委托事项，负责依法组织采购工作的具体实施。

2、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，并报甲方确认。

3、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、合理要求，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。

4、乙方可以根据需要，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。

5、乙方应及时答复供应商提出的关于招标文件方面的询问和质疑。

6、乙方有权依法收取标书费和招标代理费。

7、乙方有义务保守采购过程中有关商业秘密。

8、乙方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9、授权与甲方联系的全权代表，负责招标代理的全面工作

姓名：韦颖妹

电话：17762196385

10、因乙方责任，未能按协议规定完成代理业务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，乙方应返还甲方部分或全部委托费[赔偿金=直接经济损失×佣金比率（扣除税金）]。

四、代理费用

1、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计价格[2002]1980号）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《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发改办价格[2003]857

号)的有关规定执行;按国家标准收费费率收取,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;

2、支付时间: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。

五、合同生效与违约责任

本协议书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,乙方完成委托代理业务。合同生效后,甲、乙任何一方终止合同,违约方负责赔偿对方合同金额双倍的违约金;

六、其他

1、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一式肆份,甲乙双方各执贰份。

2、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决定。



委托人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:

2026年10月12日



受托人(盖章):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:



2026年10月12日